

# 山西省体育局文件 山西省妇女联合会

晋体群〔2025〕21号

## 山西省体育局 山西省妇女联合会 关于举办“舞动巾帼风采悦享健康生活” 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 （山西站）的通知

各市体育局、妇联，各广场舞队（团）及有关单位：

根据《体育总局 全国妇联关于举办“舞动巾帼风采、悦享健康生活”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的通知》（体群字〔2025〕19号）要求，为积极引领全省广大妇女参与全民健身活动，积极倡导和践行健康生活方式，提高妇女群众健康素养，不断增强妇女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经研究，决定于2025年8月中旬举办“舞动巾帼风采 悦享健康生活”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山西站）。现印发竞赛规程，请积极组织报名参赛等工作。

附件：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山西站）  
规程



附件

## 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 （山西站）规程

### 一、主办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 二、承办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群众体育司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宣传部

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

山西省体育局

山西省妇女联合会

### 三、协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

山西省健美操健身运动协会

山西省妇女体育运动协会

晋城市体育局

晋城市妇女联合会

### 四、竞赛日期和地点

比赛时间：2025年8月13日—8月15日

比赛地点：晋城市

## 五、参赛单位

省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级体协、各社区广场舞队（团）、健身俱乐部及其他广场舞爱好者。

## 六、竞赛项目

### （一）规定项目

比赛套路选择范围：《十谢共产党》《奔跑吧英雄》《舞动中国》《花开中国》《喝彩巾帼》《共同富裕》《运动集结号》《纳西欢歌》《四季花儿开》（教学资料详见附件2）

### （二）自选项目

各参赛单位可自行选择任何内容健康、文明向上的音乐作为比赛套路，但不得选择上述规定套路。

#### 1. 健身舞类

- （1）民族舞；
- （2）民间舞；
- （3）古典舞；
- （4）现/当代舞。

#### 2. 健身操类

- （1）徒手；
- （2）轻器械。

## 七、竞赛分组及年龄

以平均年龄分为青年、中年和常青等3个组别。平均年龄计

算方式为“全部队员实际年龄之和÷人数=平均年龄（遇小数点四舍五入）”。

### **（一）青年组**

平均年龄 18—35 岁。

### **（二）中年组**

平均年龄 36—50 岁。

### **（三）常青组**

平均年龄 51—65 岁。

## **八、参赛要求**

（一）运动员不得跨组、跨队报名。

（二）在同组别中，同项目不得重复报名。

（三）参赛队可同时报名参加规定项目和自选项目比赛，也可任选一项。

（四）晋级总决赛后，不允许更换年龄组别及大小集体，且参赛队须同时参加规定项目和自选项目比赛。

（五）参赛运动员应身体健康，有一定的广场舞（健身操舞）运动训练基础，并确认身体健康状况完全能够适应于本次赛事。

（六）有以下身体状况者不宜参加比赛：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和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以及其他不适合广场舞（健身操舞）运动的疾病。

## **九、参赛人员**

### **(一) 比赛人数**

小集体 10—15 人（含 15 人），大集体 16 人及以上。

### **(二) 队伍组成**

每队可报领队 1—2 名、教练 2 名、随队裁判 1 名、工作人员、队医等若干。

### **(三) 替补队员**

各参赛队报名时可报替补运动员 2 名。只有报名的运动员及替补运动员才有参赛资格。替补运动员未到比赛现场的，取消其参赛资格。

## **十、竞赛办法**

### **(一) 评分规则**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审定的《2025—2028 周期全国广场舞竞赛评分规则》。

### **(二) 出场顺序**

由大赛组委会抽签确定。

### **(三) 比赛音乐**

参加所有规定动作比赛必须使用规定动作音乐；参赛音乐由各参赛队自备，音乐须积极正能量。音乐须全部用 U 盘（MP3 格式）拷贝，在报到时交到组委会，不接收光盘或其他形式提交。自选项目音乐时长 3 分—4 分 30 秒。

### **(四) 团体奖**

1. 计分方法。以规定项目和自选项目成绩之和计算为团体分，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2. 打破平分。若成绩相同，则规定项目得分高者列前；再相同，则并列。

##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

### **(一) 单项奖**

各组别项目按 1: 2: 3: 4 比例录取特、一、二、三等奖，颁发证书。

### **(二) 团体奖**

各组别录取前 8 名，颁发证书。获得第一名的队伍晋级参加全国总决赛。

### **(三) 特别奖**

1. 优秀教练员。为获得各项目特等奖的教练员；

2. 优秀组织奖。授予人数超过 30 人且无违反赛风赛纪等规定的参赛队；

3. 体育道德风尚奖。按照相关规定评选，原则上评选比例参赛队为 5: 1，运动员为 10: 1，裁判员为 15: 1。

## **十二、裁判员选派**

(一) 按照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相关要求，由山西省健美操健身运动协会选调选派。

(二) 所有裁判员须按照体育总局体操中心制定的《全国广场舞比赛裁判员管理办法》全程参与裁判工作。

(三) 裁判员须携带裁判服参加裁判工作。

### 十三、参赛费用

(一) 本次赛事参赛运动员(含替补)无需缴纳赛事服务费。

(二) 参赛人员差旅费、食宿费自理。

(三) 大赛选派的仲裁委员会、高级裁判组和裁判员的差旅费、食宿费由组委会负担,各队自荐随队裁判员差旅费、食宿费自理。

### 十四、报名

#### (一) 报名要求

报名截止时间: 2025年8月1日24:00。

联系人及电话: 刘老师 13633511598 周老师 18636817559

王老师 13623519005

#### (二) 报名材料

1. 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山西站)报名表(见附件3)。须加盖单位公章;

2. 保险单。各参赛单位须按照竞赛规程要求办理意外伤害等保险,并在报到时提交保险单原件扫描件;

3. 免责声明。参赛单位和运动员个人须分别签署《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免责声明(单位和个人)》(见附件2),代表单位须加盖单位公章;

4. 承诺书。各参赛队须签署《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见附件3)。须加盖单位公章。

5. 健康证明。二级甲等及以上正规医疗机构出具的本年度身体健康证明扫描件。

7月21日前，须将以上报名材料的原件扫描并制成压缩文件，文件名称为单位或运动队名称，发送至邮 sxjmcxhdly@163.com。

## 十五、医疗与保险

(一)所有参赛人员(含运动员、教练员、官员和裁判员等)必须购买保险方可参赛。具体事项如下:

1. 保险期限: 至少须包含比赛及往返路程时间区间;

2. 保险范围: 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参加比赛过程(含参赛往返途中)出现的意外伤害事故或突发急性事故;

3. 参赛单位须在报名时提交保险单原件扫描件, 报名信息和材料齐全方可通过系统审核, 否则无法完成报名。

(二)赛程期间出现的伤病事故、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等由参赛单位或个人处理, 组委会可协助解决。参赛人员须积极配合组委会相关要求, 接受组委会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紧急救治等, 赛后一切事宜及医疗救治等费用由该参赛单位或个人负责。

## 十六、其他事项

(一)参赛单位及个人须确保提供的参赛音乐可以合法有权使用, 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及其授权许可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音乐内容(含外文音乐)积极向上, 不得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的内容, 不含有负面内容或引起公

众负面联想的内容，不违背公序良俗和社会道德规范。外文歌曲须提供歌词的中文翻译，并确保翻译内容准确、表达明确、忠于原文、再现原意。否则因此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和损失由该参赛单位或个人承担。

（二）本次比赛的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权无偿使用参赛运动员（队）的肖像、姓名、名称、图片、录音录像、比赛套路等，进行旨在促进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发展和赛事举办的各项公益宣传、推广活动等。

（三）如出现违反竞赛规程、明显错判漏判等扰乱比赛正常秩序的行为，将依据《全国广场舞比赛裁判员管理办法》等规章，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罚。

（四）本次比赛存在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对竞赛规程进行调整的可能。

##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1.1 2025 年全国健身操舞（广场舞）大赛规定套路教学资源下载二维码

1.2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山西站）免责声明（单位和个人）

1.3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山西站）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4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山西站）报名表

附 1.1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  
规定套路教学资源下载二维码**



## 附 1.2

#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 （山西站）免责声明（单位）

作为参赛人员代表单位，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单位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和机构做出以下声明：

一、我单位自愿组队参加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及一切赛事相关活动（以下统称“赛事”），确认我单位参赛人员完全具备参加本赛事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已获得单位负责人的签字同意。

二、我单位承诺比赛期间严格遵守文明行为规范，尊重运动员、技术官员、赛事服务人员和观众，树立和展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文明有礼的形象，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维护国家荣誉和尊严，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和国家形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旗帜鲜明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坚决抵制和制止各种不合礼仪、有违公序良俗、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和不实不当言论。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三、我单位确认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组委会及承办方所制定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通知及采取的措施。

四、我单位确认已了解参加本赛事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包

括人身伤亡风险)，承诺已经做好参赛准备，并愿意承担参赛带来的所有风险，参赛全过程（含参赛往返途中）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伤残、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财产损失、任何形式的盗窃或财产损失等事项，由我单位及参赛人员承担全部责任，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五、承诺全面了解我单位参赛人员的身体健康情况，并确认我单位参赛人员身体情况能够适应于本次赛事，未患有任何不适合本次比赛的疾病（包括且不限于心脏病、高血压、哮喘、心肌炎等）。本单位承诺参赛人员已按照赛事要求开具身体健康证明，确认已经过心血管及呼吸专科医生进行功能评估，达到可以安全参与本次比赛的各项标准，本单位对参赛人员身体异常症状不存在漏报和瞒报等情况。否则，参赛人员在比赛过程中突发疾病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及参赛人员自行承担责任，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六、承诺严格管理我单位参赛人员行为，督促其赛事期间服从组委会的管理，确保参赛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

七、我单位授权赛事组委会及指定媒体无偿使用我单位名称及我单位参赛人员的肖像、姓名、声音、视频等，用于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以及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的公益宣传与推广。

八、我单位承诺提供的参赛音乐可以合法有权使用，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承诺音乐内容（含外文音乐内容）积极向上，不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各

项方针政策的内容，不含有负面内容或引起公众负面联想的内容，不违背公序良俗；承诺使用外文歌曲时提供歌词对应的中文翻译，翻译内容准确、表达明确、忠于原文、再现原意，且使用和翻译等行为均不侵犯国内外版权方或相关授权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九、承诺我单位参赛人员符合赛事参赛资格，且提交的身份证件、保险单、2025年度身体健康证明等文件资料合法、真实、有效，否则，由本单位及参赛人员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组委会据此有权拒绝提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并不予退还本单位及参赛人员前期支付的费用。

十、承诺我单位参赛人员在参赛过程中遵守组委会、裁判、医疗及安保等人员的管理要求，出现身体不适时及时反馈，不适宜比赛时主动退出比赛，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单位及参赛人员自行承担。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单位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和机构已全面理解和同意以上内容，此文件由我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冒名代签将被视为违约行为，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赔偿责任。

（需附参赛人员名单）

参赛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签署日期：

#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 （山西站）免责声明（个人）

作为参赛人员，我本人、我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和机构做出以下声明：

一、我自愿参加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及一切赛事相关活动（以下统称“赛事”），我确认本人完全具备参加本赛事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已获得监护人的同意。

二、我承诺比赛期间严格遵守文明行为规范，尊重运动员、技术官员、赛事服务人员和观众，树立和展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文明有礼的形象，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维护国家荣誉和尊严，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和国家形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旗帜鲜明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坚决抵制和制止各种不合礼仪、有违公序良俗、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和不实不当言论。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本人承担。

三、我确认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组委会及承办方所制定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通知及采取的措施。

四、我确认已了解参加本赛事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包括人

身伤亡风险)。我承诺已经做好参赛准备,并愿意承担参赛带来的所有风险,参赛全过程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伤残、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财产损失、任何形式的盗窃或财产损失等事项,由我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五、承诺全面了解我本人的身体健康情况,并确认本人身体健康情况可以适应于本次比赛,未患有任何不适合本次比赛的疾病(包括且不限于心脏病、高血压、哮喘、心肌炎等)。本人承诺已按照赛事相关要求开具身体健康证明,确认经过心血管及呼吸专科医生进行功能评估,并达到可以安全参与本次比赛的各项标准,对身体异常症状不存在漏报和瞒报等情况。否则,在比赛过程中突发疾病引起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我本人自行承担,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六、我授权赛事组委会及指定媒体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姓名、声音、视频等,用于2025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以及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的公益宣传与推广。

七、我将向组委会提供身份证件用于核实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保证提交的身份证件、保险单、2025年度身体健康证明等文件资料合法、真实、有效,并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组委会据此有权拒绝提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并不予退还本人前期支付的费用。

八、我承诺提供的参赛音乐可以合法有权使用,不侵犯任何

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承诺音乐内容（含外文音乐内容）积极向上，不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的内容，不含有负面内容或引起公众负面联想的内容，不违背公序良俗；承诺使用外文歌曲时提供歌词对应的中文翻译，翻译内容准确、表达明确、忠于原文、再现原意，且使用和翻译等行为均不侵犯国内外版权方或相关授权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违反以上承诺，我本人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九、我承诺严格管理本人在赛事期间的行为，在参赛过程中严格遵守组委会、裁判、医疗和安保等人员的管理要求，出现身体不适时及时反馈，不适宜比赛时主动退出比赛，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本人承担。

十、我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本人自理。

本人及本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直系亲属已全面理解和同意以上内容，此文件由本人及本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直系亲属亲自自愿签署。冒名代签将被视为违约行为，本人、本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直系亲属及冒名者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赔偿责任。

**备注：**18周岁（含）以上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参赛人员由本人在签署人位置签字；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参赛需要经本人及

其监护人或法定代理人在签署人位置签字，以示参赛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直系亲属认可其参赛并自行承担参加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及一切赛事相关活动所可能存在的风险和责任。

签署人：

签署日期：

### 附 1.3

##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大赛 （山西站）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为贯彻国家体育总局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等部署和要求，确保体育总局体操中心广场舞项目健康发展，赛事顺利进行，以及在赛事活动中展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本单位全体参赛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等）庄严承诺：

一、认真学习贯彻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赛事活动管理、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指示精神，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体育总局相关规定。

二、遵守体育道德，绝不弄虚作假；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刻苦训练，争创佳绩，为攀登竞技体育高峰而顽强拼搏。

三、熟悉、掌握并遵守比赛规则、规程，严格遵守赛事管理规定，文明参赛、公平竞争；遵守赛场行为规范，服从现场管理，维护体育赛事活动正常秩序，不违反社会公序良俗。

四、切实履行参赛单位反兴奋剂主体责任，防范风险漏洞，对参赛人员严格管理，坚决做到：

（一）保证不使用兴奋剂（包括违禁物质和违禁方法等）。

（二）加强反兴奋剂学习教育，提高相关运动员、教练员、

管理人员的思想认识和专项知识储备。

（三）不外出就餐，不订购外卖，不使用任何来源不明的食品、药品、饮品和营养品，防范兴奋剂误服误用。

（四）严肃谨慎，专人负责，保证不出现任何兴奋剂违规事件。

五、严格遵守各项纪律规定，保证不向竞赛工作人员、裁判员、官员以及其他与执裁、竞赛组织有关的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及其它贵重物品，不邀请上述人员进行高消费娱乐活动及其它可能影响比赛公正性的活动。

六、尊重裁判员执法，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和影响裁判员的执裁工作，严格遵守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竞赛纪律。

七、注重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文化建设，不搞私下交易、君子协定、暗箱操作等破坏公平竞赛环境和体育道德的违规行为。

八、遵守赛区纪律和有关规定，服从管理，争创精神文明先进个人和集体。

九、所有参赛人员应树立正确的参赛观和成绩观，理性对待比赛胜负，承诺积极主动维护和宣传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正面形象，保证不通过媒体采访或个人社交媒体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微博、微信、抖音等）发表、散播有关赛事的不符合实际、不负责任的言论。

十、所有参赛人员承诺服从赛会管理，文明参赛、公平竞赛；自觉遵守《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31号）

和组委会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接受相应处理。

组委会将视其违反情节严重程度，予以警告、停止参赛身份、停止该人员（单位）比赛资格、取消录取名次、取消领奖资格和追加停赛等处罚。

（一）违反国家有关反兴奋剂规定。

（二）参赛人员（单位）出现赛风赛纪问题。

1. 报名和参赛资格上弄虚作假；

2. 操纵比赛、消极比赛或者在比赛中故意干扰或影响他人正常参赛；

3. 不按规定时间乘车和训练，扰乱正常训练和乘车秩序；

4.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浪费粮食和比赛资源（水电等）；

5. 为谋求不正当利益，向竞赛工作人员、裁判员、官员以及其他与执裁、竞赛组织有关的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安排高消费娱乐活动等；

6. 不服从裁判员判罚，指责、谩骂、攻击裁判员，干扰裁判员正常执裁；

7. 影响比赛秩序，故意拖延比赛时间、闹赛罢赛、无故弃权、拒绝领奖、寻衅滋事、不服从管理等扰乱赛场秩序的行为；

8. 不尊重观众和赛会工作人员，对观众和赛会工作人员有不礼貌言行；

9. 发表涉及国家、地域或民族歧视等不当言论；

10. 发表不实言论，发布虚假信息，误导媒体（包括自媒体）

和公众;

11. 其它违反赛区规定的行为;

12. 其它影响广场舞（健身操舞）项目形象、赛事形象的言论和行为。

十一、所有参赛人员承诺已全面研判本人身体健康状况可满足参赛要求，并确认承担或将发生的各类情况的全部风险；如因此发生任何事故或损失，由本单位和参赛人员本人承担全部后果。

本单位参赛人员共\_\_\_\_\_人(包括但不限于领队、教练员、运动员、随队裁判等)。

所有参赛人员签字:

领队/带队教练员签名:

日期:

(注: 请各参赛单位全体参赛人员签字, 并于报到时现场提交。)

附 1.4

## 2025 年全国妇女广场舞（健身操舞） 大赛山西站报名表

基本信息	省份			参赛单位名称							
	领队姓名及电话			教练姓名及电话							
	随队裁判及电话			其他人员及电话							
参赛组别	组别（打√）	青年组		中年组		常青组					
	参赛人数（打√）	小集体		大集体		注：小集体 10-15 人；大集体 16 人及以上					
参赛运动员信息及参赛项目（打√，替补队员注明“替补”）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规定项目	自选项目					
						健身舞类			健身操类		
		自动生成 无须填写		填写后自动 计算性别 年龄		填写套路名称 《 》	填写套路名称 《 》			填写套路名称 《 》	
						民族舞	民间舞	古典舞	现/当代舞	徒手	轻器械
1	例：张三	82	83		√	√					
2	例：王五	84	85		√	替补					
3		86	87								
4		88	89								
5		90	91								
6		92	93								
7		94	95								
8		96	97								
9		98	99								
10		100	101								
11		102	103								
12		104	105								
13		106	107								
14		108	109								
15		110	111								
16		112	113								
17		114	115								
18		116	117								
19		118	119								
20		120	121								

注：报名表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sxjnjmchdly@163.com。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山西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5年6月18日印发

---